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2.2 元 (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611.23 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0,000,000 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80 万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54%。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 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基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规划前提下，充分考虑和平衡了业务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之间的关系。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体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一致利益。利润分配预案及其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长远利益和股东权益，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 三、相关风险提示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